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分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分公司
福建泉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溪闽光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闽光云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泉州闽光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明市浑水供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架构、投资管理、内部审计、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财务管理、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分、子公司的控制、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工程项目、分、子公司的控制、资金管理、关联交易、投资业务、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遵循基本规范及评价指引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缺陷	定义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1、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0.6%; 2、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6%。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 2. 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需要更正已公布报告; 3. 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内部控制无效;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重要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3、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6%; 4、资产总额的 $0.3\%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6%。	1.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未能识别该错报; 3.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4.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一般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5、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6、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3%。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缺陷	类别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1.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0.6%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资	2.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6%	

	产总额的影响		
重要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3.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6%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 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资产总额的影响	4. 资产总额的 $0.3\%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6%	
一般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5.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小, 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对资产总额的影响	6.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3%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董事长 (已经董事会授权): _____

何天仁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